

备案回执

备案编号：泰律费备字（2026）023号

备案机构：泰安市律师协会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31日

律师事务所信息	
律所名称	山东舜翔（泰安）律师事务所
执业许可证号	31370000493043454A
负责人	李新安
地址	泰安市泰山区望岳东路22号
联系电话	15153879199
备案时间	2026年1月20日
你所于2026年1月20日提报的《律师事务所 律师收费标准》已通过审核备案。	

2026年1月30日

本件一式两份，律师事务所一份，泰安市律师协会一份。

山东舜翔（泰安）律师事务所服务收费标准

制定日期：2026年1月1日。备案日期：2026年1月4日。有效期至2026年12月31日。

收费项目	收费方式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说明	备注
办理刑事案件 服务费	计件收费	侦查阶段	0.5万元—2万元/件	1. 同时涉及数个罪名或数起犯罪事实，可按照所涉罪名或犯罪事实分别计件收费。 2. 刑事附带民事诉讼部分，参照民事诉讼案件收费。 3. 办理侵权类、职务类及重大疑难案件收费，可按规定标准2倍收费。	重大、疑难、复杂诉讼案件经律师事务所与委托人协商一致，可以在规定标准2倍之内（含2倍）协商确定收费标准。
		审查起诉阶段	0.5万元—2万元/件		
		一审阶段	1万元—5万元/件		
民事、行政及劳动、商事仲裁案件法律服务费	计件收费	二审、审判监督、死刑复核阶段	1万元—5万元/件	不涉及财产关系的民事诉讼、行政诉讼案件、国家赔偿案件、群体性诉讼案件、婚姻继承案件，以及请求给予社会保险待遇、最低生活保障待遇、赡养费、抚养费、扶养费、抚恤金、救济金、工伤赔偿、劳动报酬案件。	重大、疑难、复杂诉讼案件经律师事务所与委托人协商一致，可以在规定标准2倍之内（含2倍）协商确定收费标准。
		不涉及财产关系的案件	0.5万元—2万元/件		

非诉讼业务 法律服务费	计件收费	法律咨询	基础服务收费 0.5 万元，争议财产标的额超过 1 万元的，按下列比例分段累进计算。 1 万元—10 万元部分收费比例为 5%—7%； 10 万元—50 万元部分收费比例为 4%—5%； 50 万元—100 万元部分收费比例为 3%—4%； 100 万元—500 万元部分收费比例为 2%—3%； 500 万元—1000 万元部分收费比例为 1%—2%； 1000 万元部分收费比例协商		
		出具法律文书			

		审查法律合同、章程等 法律文件	1000元—10000元/件		
		法律尽职调查	10000元—50000元/件		
		法律顾问	1万元—20万元	可实行年度收费。	
		专项法律事务	每件基础法律服务收费1万元。 标的额超过10万元的，按下列比 例分段累进计算： 10万元—500万元部分 收费比例为2%—3%； 500万元以上部分 收费比例为0.5%—2%	办理包含但不限于以下专项法 律服务，涉及公司上市、投资、 融资、发债、公司设立、改制、 重组、并购、破产、解散、清算 等事务以及尽职调查、设计交易 结构或方案、参与项目磋商谈判， 按主管或监管部门要求出具法律 意见书等。	
全部法律事务 收费	计时收费	按照律师计时收费标 准和办理法律事务的 计费工作时间收取律 师服务费	200元—500元/小时；	计费工作时间是律师办理法律事 务的有效工作时间，包括律师向 委托人了解案情、调查取证、查 阅案卷、起草诉讼文书和律师文 件、会见被限制人身自由的人员、 出庭、参与调解和谈判、商议工 作方案、代办各类手续以及办理 其他相关法律事务的必要时间。	可根据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级别，也可根 据律师执业年限制 定收费标准。
*禁止刑事诉讼案件、	*风险代理	*标的额不足人民币 100万元的部分	*不得超过标的额的18%	*应当与委托人签订风险代理收 费合同，并在风险代理合同中以	

行政诉案件、国家赔偿案件、群体性诉讼案件、婚姻继承案件，以及请求给予社会保险待遇、最低生活保障待遇、赡养费、抚养费、扶养费、抚恤金、救济金、工伤赔偿、劳动报酬的案件实行或者变相实行风险代理。	实际价格	*标的额在人民币100万元以上不足500万元的部分 *标的额在人民币500万元以上不足1000万元的部分 *标的额在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不足5000万元的部分	*不得超过标的额的15% *不得超过标的额的12% *不得超过标的额的9%	*不得超过标的额的6%	醒目方式明确告知当事人风险代理的含义、禁止适用风险代理案件范围、风险代理最高收费金额限制等事项，并就当事人委托的法律服务事项可能发生的风险、双方约定的委托事项应达成的目标、双方各自承担的风险和责任等进行提示。	律师事务所应当向委托人提供其支付的费用和异地办案差旅费清单及有效凭证。		
							鉴定费	按实收取
							公证费	
办案费	异地办案所需 差旅费 经委托人同意 垫付的其他费用							

说明事项:1、案情简单的、当事人经济特别困难的，或者其他特殊情形的，律师事务所可根据个案的实际情况，经主任签字同意后，在上述收费标准以下与委托人协商确定收费数额。2、既代理案件的一审阶段，又代理案件的二审，或再审、执行阶段的，可分阶段协商降低收费标准